

河西学院教学评估督导处

教评督字（2017）6号

关于确定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 数据采集填报员的通知

校内各部门、各二级学院（中心）：

根据教育部高等教育教学评估中心工作安排，我校2017年度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3.0版（原为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2.0版）的采集填报工作即将有序开展。为做好我校2017年数据采集填报工作，请各部门和二级学院确定一名专门的数据采集填报人员，并于9月24日前按附件1格式要求，将表格通过邮箱报至教学评估督导处。

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数据采集填报人员负责按时报送本部门数据和材料，并保证本部门所报数据的质量，另外负责对相关数据佐证的收集提供工作。

电子邮箱：395090867@qq.com 联系人：边静 电话：6281447



附件1：报送表格

| 部门 | 姓名 | 手机 | 办公电话 | 电子邮箱 |
|----|----|----|------|------|
| | | | | |
| | | | | |